登封市总医院暨公卫应急救治中心餐厅经营权对外承包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登医采202511173

采 购 人：登封市总医院

代理机构：河南恒道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评标办法 17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21
第五章、采购需求 25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登封市总医院暨公卫应急救治中心餐厅经营权对外承包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登医采202511173

2、项目名称：登封市总医院暨公卫应急救治中心餐厅经营权对外承包项目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4.1.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二个标包，第一标包：一楼患者餐厅；第二标包：二楼职工餐厅。

4.2.服务期限：3年

4.3.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行业服务标准，满足甲方需求

4.4.采购内容：拟面向社会将餐厅经营权对外承包，餐厅共计2层，每层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按照用餐人群分类，一楼规划为患者餐厅，二楼规划为职工餐厅。择优遴选行业内优秀餐饮管理公司负责投入资金进行装修及设备采购，开展经营，医院保留监管权，确保食品安全、营养标准等，用于改善患者和职工就餐体验，提升医院后勤服务质量。

5、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被“信用中国 ”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列入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注：1.投标人可同时参与多个标段，最多只能中标一个标段；允许投标人优先选择中标标段，另外一个标段顺延第二名中标。

2.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投标单位应对自身资格及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前相关单位和个人不对投标人的资格做最终认定，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投标单位的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3、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首先完成交易主体身份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主体 CA 办理指南 》），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办理诚信库入库登记。

然后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以“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的电子文件为准，采购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12 月 12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12 月 12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远程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招文件内容，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为：根据《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 ”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在开标前 1 小时可以签到，等采购代理开启解密环节后，投标人可以开始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 ”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

由于本项目转变为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中应附清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及时登录交易大厅并解密的，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登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财务科

地址：登封市北庄街 100 号

电子邮箱：dfswjwbgs@126.com

联系方式：0371-62872271

九、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登封市总医院

地址：登封市中岳大街2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1-6289765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恒道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登封市守敬路72号

联系人：郑女士

联系方式：0371-6286667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女士

电　　话：0371-62866678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名称：登封市总医院 地址：登封市中岳大街2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1-62897651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恒道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登封市守敬路72号 联系人：郑女士 联系方式：0371-62866678
3	项目名称	登封市总医院暨公卫应急救治中心餐厅经营权对外承包项目
4	项目地点	登封市总医院
5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行业服务标准，满足甲方需求
6	采购内容	拟面向社会将餐厅经营权对外承包，餐厅共计2层，每层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按照用餐人群分类，一楼规划为患者餐厅，二楼规划为职工餐厅。择优遴选行业内优秀餐饮管理公司负责投入资金进行装修及设备采购，开展经营，医院保留监管权，确保食品安全、营养标准等，用于改善患者和职工就餐体验，提升医院后勤服务质量。
7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	3年

8	投标人资质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被“信用中国 ”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9	构成招标文件其它材料	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
10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
1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 时 30 分
1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澄清文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	投标人确认收到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澄清文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不允许

	投标方案	
16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
17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18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
19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	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 ”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 ”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 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及时登录开标大厅并解密的，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0	开标程序	见招标文件开标程序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 ，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 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2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 名
23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登封市）》
24	电子招标投标	是

25	开标时对投标人的要求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 ”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在开标前 1 小时可以签到，等招标代理开启解密环节后，投标人可以开始解密、答疑澄清等。
26	招标代理费	1、代理服务费：参考河南省招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 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 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 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 政部令 94 号）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 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河南恒道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71-62866678 通讯地址：郑州市登封市守敬路72号 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 性提出。
27	完成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自2022年1月1日以来的相关业绩（如有则提供，没有则无需提供）。
28	中标通知书	本项目发布结果公告后，领取中标通知书
29	签订合同	本项目发布结果公告后，30天内签订合同。

30	其它	1、根据郑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优化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郑财购[2022]12 号）文件的规定，关于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材料，供应商仅须如实提供书面承诺资格承诺声明函即可。资格承诺声明函详见第三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2、根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 号）文件精神，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按废标处理。

第一部分、投标须知

一 、 总则

1、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词语定义

2.1 采购人：登封市总医院

2.2 投标人（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它组织。

2.3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恒道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4 评标委员会：是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评标委员会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的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2.5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而提供的设备、工具、备品备件、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的材料；

2.6 服务：系指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它伴随服务；

2.7 服务期限（合同履行期限）：指日历天

2.8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 书面形式 ”，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通讯（包括电报和传真的发送等）的文字材料。

3、合格的投标人(供应商)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信

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被“信用中国 ”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承担其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4.2 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如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组成

1.1 包括下列内容及按“招标文件 ”中第 1 款 1.1 条内发出的答疑文件和第 1.3 条内发出的补充文件。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评标办法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采购需求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投标人应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网上提问区域提出，要求招标代理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1.3 招标文件的澄清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进行网上提问。

1.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

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招标文件的修正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文件可以使用英文，但文件中的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解释时以中文翻译为准。

2、计量单位

在投标文件中以及所有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用公制表示。

3、投标报价

3.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含答疑、补充、修改文件）要求，本项目不报价。

4、投标文件的格式

详见“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5、投标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要求， 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在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

6、投标有效期

6.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60 日历天；

6.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人代采购人把采购人的纸质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通知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递交

1.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用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陆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 ”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因投标人上传文档不规范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在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2、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同时应修改并重新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

五、开标

采购人在本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应登陆远程开标大厅远程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 ”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

六、评标与定标

1、评标委员会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的规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与相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 人，其中相关方面专家4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

2、评标原则

评标应遵循下述原则：

2.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2.2 选择质量好、信誉高、价格合理、技术可行的投标人。

3、评标依据

3.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等相关法规：

3.2 招标文件；

3.3 投标文件。

4、评标纪律

4.1 评标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平、公正的评标；

4.2 按指示位置就座，不得随意走动，严禁私自同投标人接触；

4.3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遵守职业道德，遵循评标原则进行评标；

4.4 严禁评委将评标过程及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向外透漏，如违反规定造成的后果由当事人承担；

4.5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事先申请回避；

5、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代表依法对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 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资格性检查 资料表如下：

内容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投 标人应符合的 资格条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资格承诺声明函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承诺声明函 ”
	信用查询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被“信用中国 ”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 中国政府采购网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

		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投标人证书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6、无效投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投标：

（一）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三）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四） 投标文件出现多个投标方案或投标报价的。

（五）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六）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7、废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8、计分方法及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委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采购人综合评价，统一认定投标人的硬指标分值；加上评委个人评判分值，得出每个评委评标分数。评标打分结果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一位。

投标人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评标委员会写出评标报告向采购人推荐3 名中标候选人，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9、定标

按投标人得分由高到低排序，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10、 当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为准。

七、授予合同

1、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的合同授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具有合理投标价格的中标候选人。

2、中标通知书

2.1 在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

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3 采购人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投标人，但不做任何未中标原因的解释，所有投标文件不予返还。

3、合同的签署

3.1 中标人在发布结果公告后，两天内与采购人签定合同；

3.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澄清文件的记录及中标人承诺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组成部分。

3.3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第三章、评标办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对通过符合性鉴定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内容如下：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三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的要求
2.1.2	响应性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质量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评标办法）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总分：100 分，其中： 1.技术标：70 分； 2.综合标：30 分.
评分标准	

1、技术标评分标准（70 分）	经营管理（10分）	根据供应商对经营管理的整体编制： 方案与措施健全、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得10 分； 方案与措施完整、符合项目需求得6 分； 方案与措施有缺失，有 1 项以上不符合项目需求得 3 分； 此项没有不得分。
	食品安全管理方案与措施（10 分）	根据供应商对食品安全管理方案与措施的整体编制： 方案与措施健全、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得10 分； 方案与措施完整、符合项目需求得6 分； 方案与措施有缺失，有 1 项以上不符合项目需求得 3 分； 此项没有不得分。
	环境卫生管理方案与措施（10 分）	根据供应商对环境卫生管理方案和措施的整体编制： 方案和措施健全、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得10 分； 方案与措施完整、符合项目需求得6 分； 方案与措施有缺失，有 1 项以 上不符合项目需求得 3 分； 此项没有不得分。
	食品质量控制方案（10 分）	根据供应商对食品质量控制方案的整体编制： 方案健全、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得 10 分； 方案完整、符合项目需求得6 分； 方案有缺失，有 1 项以上不符合项目需求得3分； 此项没有不得分。

	安全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10分）	根据供应商对应急预案与安全措施的整体编制： 应急预案与安全措施健全、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得 10 分； 应急预案与安全措施完整、符合项目需求得6 分； 应急预案与安全措施有缺失，有 1 项以上不符合项目需求得 3 分； 此项没有不得分。
	员工管理方案与措施（10 分）	根据供应商对人员配置、职责与管理方案的整体编制： 人员配备齐全、职责明晰、管理制度齐全得 10 分； 人员配备合理、职责完整、管理制度合理得6 分； 人员配备有缺失、职责不明确、管理制度不齐全得 3 分； 此项没有不得分。
	菜谱搭配方案（10分）	根据供应商充分考虑人员的餐饮习惯和规律，考虑食品质量水平、营养及口味的差异性，菜谱搭配方案的整体编制： 方案健全、科学、合理可行得 10 分； 方案完整、符合项目基本需求得6 分； 方案有缺失，有 1 项以上不符合项目需求得3分； 此项没有不得分。
2、综合标评分标准 （30分）	售后服务（15分）	1、供应商服务承诺具有全面履行承诺或完成承诺的方法措施，够具体明确。操作性强得 10 分；服务承诺较全面履行承诺或完成承诺的方法措施，不够具体明确，操作性不强，得 6 分；服务承诺没有全面履行承诺或完成承诺的方法措施，得 2 分。缺项或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对服务质量、安全、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实质性服务承诺与措施，够具体明确，操作性强得 5 分；较具体明确，操作性不强，得 3 分；不够具体明确，得 1 分。缺项或未提供不得分
	业绩（6 分）	供应商具有 2022 年 1 月 1 日 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餐饮服务业绩，每有一份得 3 分，最多得 6 分，没有不得分。附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与三级综合医院及以上等级医院服务的服务业绩。（附医院等级证明，截图等即可）
	管理体系认证（3 分）	1．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2．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3．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备注：以上证书均须在有效期内，获证日期须在本招标公告发布之前。 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
	餐厅文化(6分)	（1）经营窗口平面布局图合理 1-3分； （2）大厅布局合理，符合医院氛围1-3分；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乙方(中标人全称):

甲方(采购人全称):

供方持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供方的投标/报价等文件[项目编号:_____]，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登封市总医院暨公卫应急救治中心餐厅经营权对外承包项目第____标段

二、本合同总价为:

三、服务期限:3年

四、服务范围:

五、付款方式:

六、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医院权利与义务

1. 权利

（1）有权对餐厅的食品安全、卫生状况、服务质量、价格等进行监督和检查，提出整改意见和要求。

（2）按照合同约定，在管理费免收期结束后，接收乙方投资的设备。

（3）对餐厅的营业时间、经营品种等提出合理建议和要求。

（4）餐厅运营收入统一缴医院财务，院方根据每月餐厅满意度考核情况对餐厅拨付费用（押款一个月），本月拨付上月应付款。

（5）对饭菜质量进行满意度考核，考核结果和月应付款挂钩。

2. 义务

（1）提供餐厅经营场地，确保场地的水、电、等基础设施齐全且可正常使用。甲方负责将天然气管道铺设至院内，乙方则根据厨具布局规划自行与天然气公司对接，进行内部管网铺设，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向乙方提供医院职工、患者及家属的大致就餐人数、时间分布等信息，以便乙方合理安排经营。

七、乙方权利与义务

1. 权利

（1）在合同约定的合作期限内，享有餐厅的经营权，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2）根据市场行情和经营成本，在医院指导下合理制定餐食价格，并接受医院的价格监督。

（3）对餐厅进行装修和设备购置，在符合医院整体规划和要求的前提下，可设计餐厅的布局和风格，经院方审核后方可进行施工。

2. 义务

（1）严格遵守国家食品安全、卫生等相关法律法规，确保所提供的餐食安全、卫生、营养。配备专业的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建立完善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如食材采购索证索票制度、食品留样制度等。

（2）按照医院的要求和实际需求，合理安排餐厅的营业时间，确保在医院职工、患者及家属的就餐时间段内提供服务。一般情况下，早餐时间为6:30-8:30，午餐时间为11:00-13:30，晚餐时间为17:00-19:30，并可根据医院特殊需求提供夜宵或其他时段的（提供24小时窗口）餐饮服务。

（3）按照医院要求开展各项便民措施，如：线上点餐服务，相关功能建设费用由乙方承担。

（4）办理与餐厅经营相关的手续，如食品经营许可证等（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5）保证餐食的品种丰富、口味多样，满足不同人群的需求。定期更新菜单，每周至少推出1-2种新菜品。提供的餐食应包括但不限于特色菜、精品小炒、中式快餐、面食、特色小吃、汤品、水果等。

（6）负责餐厅的日常运营管理，包括人员招聘、培训、管理，食材采购、储存、加工，餐厅卫生清洁等工作。招聘的餐厅工作人员应具备相应的健康证明和从业资格，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健康检查和业务培训。

（7）承担餐厅运营过程中的水、电、气、物业等费用，以及设备的维修、保养费用。确保餐厅的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如有故障应及时维修。

（8）接受医院和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对提出的问题及时整改。如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或其他重大问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八、违约责任:

1. 医院违约责任：若医院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经营场地导致乙方无法正常经营的，应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2. 乙方违约责任

（1）若乙方违反食品安全、卫生等相关法律法规，或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标准和要求提供餐饮服务，经医院多次提出整改意见仍未整改的，医院有权扣除乙方一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可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2）若乙方擅自将餐厅经营权转包给第三方，医院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3）若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标准完成餐厅装修和设备购置，影响餐厅正常开业的，每逾期一日，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1%向医院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0日的，医院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九、合同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壹份， 自签订之 日起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合同终止:

1.服务期限三年,第 1 年合同履行结束后且经甲方考核合格后，续签第 2 年合同。

2.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①无正当理由停止提供服务的;

②在提供服务过程中不服从甲方管理的;

③因供应商原因造成食物中毒，消防或安全事故的;

④采购人对菜品进行考评，患者和职工满意度达不到 70%(含)。

3.由于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合同无法履行，合同自行解除。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十一、合同期满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将管理的物品完好无损的交付给甲方，如有损坏由乙方负责修复，不能修复的按原价赔偿。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开户行:

账号：

电话:

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行:

账号:

电话:

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

第五章、采购需求

一、合作背景

随着我院新建院区的即将启用，为满足医院职工、患者及家属的就餐需求，提升后勤服务质量，我院决定将新建院区餐厅经营权对外承包。由乙方对餐厅基础建设（装修、设备）进行投资，特制定本合作方案，期望与有实力、有经验的合作伙伴共同打造优质的餐饮服务环境。

二、合作模式

1.乙方投资：乙方负责餐厅的装修以及设备的购置投资，确保餐厅在硬件设施上符合医院的运营需求和卫生标准。装修方案需提前提交医院审核，经同意后方可实施。设备购置应选用优质、环保、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产品。

2.管理费减免：为保障乙方的投资回报和经营利益，医院根据装修造价（第三方审计），结合医院餐饮收费标准和就餐人数,评估免收乙方 2-3 年的管理费（年管理费按年营业额 5%计算)在免收期内，免收期结束后（合同期内），乙方须向甲方缴纳管理费。乙方需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要求，为医院提供优质、稳定的餐饮服务。

3.设备归属：免收期结束后，乙方投资所有购置的设备归医院所有。乙方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和维护，在设备移交时，需保证设备完好、可正常运行。

4.保证金：乙方需向甲方缴纳 30 万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合约期满后退还。

四、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初步设定为 3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其中，暂定前 2 年为管理费免收期，2 年期满后根据实际收入情况对免收期限进行调整，3

年合作期满后，视服务情况及管理费减免情况，可协商续签合同或重新招标。

五、食品安全与卫生管理

1.食品安全制度：乙方应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包括食材采购、储存、加工、销售等各个环节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范。严格执行食品采购索证索票制度，确保食材来源合法、质量安全。

2.卫生标准：餐厅应保持整洁、卫生，符合国家相关卫生标准，操作间布局规划应符合食品卫生监管要求。定期进行清洁消毒，包括餐厅地面、桌面、餐具、厨具等。设置专门的垃圾存放设施，及时清理垃圾，保持餐厅环境整洁。

3.人员健康管理：餐厅工作人员应持有效的健康证明上岗，定期进行健康检查。患有传染性疾病或其他有碍食品安全疾病的人员，不得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

六、其他事项

用餐模式：

乙方对菜品进行定价，定价需低于市场售价，价格经甲方审核后公示，职工及患者据实结算。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登封市总医院暨公卫应急救治中心

餐厅经营权对外承包项目第_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目　录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二、法人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函

四、投标函附录

五、技术部分

六、商务部分

七、投标承诺函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二 、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的法人代表人，现受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_____ 的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 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的授权委托人，委托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委托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委托人：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身份证号：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三、投 标 函

致：

我们收到了 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服务期限：_____ ；质量：_____。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的60 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数据。

（5）、我们承认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6）、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和参考数据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7）、我们愿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8）、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单位地址：_____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 日

四 、 投标 函 附 录

投标人	
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质量要求	
服务期限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商务部分

（格式自拟）

六 、 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七、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 ，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法律 、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 、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 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 、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 、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 ，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监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 、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 ，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 目 中， 同 时委托同一个 自然人 、 同一家庭的人员 、 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 、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 、服务 、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 、有效的 、合法的。

八 、如本项 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 ，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 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 ，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 ， 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 ，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如提供样品）

九 、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五） 与采购人 、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 投标有效期内 ，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 、违规 、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 。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 ， 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 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网　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4">员工总人数：</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6"></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等材料的复印件。

（二）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及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 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严格遵守《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及相关法律法规 ，依法诚信经营 ，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 、 我单位全称为 _____ ，注册地点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 位 负 责 人) 为 _____ ，联系 方 式为 _____ 。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 、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 ，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如有弄虚作假 ，我单位愿意按照“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成交 ”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同意将 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五）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